

異丙醇 採檢須知

吸入異丙醇 400 ppm 濃度以下，會輕微刺激呼吸道。若在高濃度的環境下，會造成暈眩，甚至昏迷。

誤食異丙醇有可能會造成暈眩、噁心、嘔吐等症狀。大量食用會造成意識喪失及死亡。

若發現吸入異丙醇之病患，應先移除污染源或將患者移到新鮮空氣處。倘若患者停止呼吸應立即施予人工呼吸後再就醫。

若發現誤食異丙醇者，應先給病患服用大量的水後再送醫治療。

檢驗表單	有機溶劑檢驗單 (CM-L501)
檢驗項目	異丙醇 (Isopropanol)
參考範圍	< 40 mg/dL
採檢容器及檢體量	 Li-Heparin Tube 最低採檢量 3 ml
注意事項	1. 消毒抽血部位後，請待至消毒液體完全乾燥，再行抽血 2. 請緊閉抽血試管蓋，避免揮發
檢驗方法	UV-Vis Spectrometer
可送檢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五 8:00 - 17:00 (例假日休)
報告完成時間	送達毒物科實驗室簽收後，2 個工作天。 急診：簽收後當天
院內分機	(04) 2205-2121 轉 7613